

沙坡头区常乐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沙坡头区常乐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2025 年，我镇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度整合资源，多平台协同发力，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微博、公示栏及村务公开栏，广泛传播各类信息 2114 条，全面覆盖政策解读、重大项目进展、民生热点、部门预算决算、社会救助等关键领域，其中：政府网站发布 100 条、“走进常乐”微信公众号推送 549 条、政务微博转载发布 75 条（微博于 9 月已注销）、视频号推出 26 期、政府信息公开栏、村务公开栏等张贴 1064 条，浏览量累计达 4 万余人次，详细解答惠民惠农补贴政策、养老保险、医保报销等问题，依法依规保障群众知情权。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5 年，我镇收到自然人邮寄申请政府信息公开 1 件，无法提供，已按期答复，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保密审查要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公文属性界定、保密审查流程要求，按照“谁制作、谁提出、谁审查、谁公开、谁负责”，做到依法保密、依法公开。二是严格信息发布审核流程。遵守“三审三校”信息发布审核机制、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授权发布”程序，确保内容准确。三是及时更新维护政府信息。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常态长效管理工作，积极主动进行个人信息隐私、严重敏感易错词、不规范表述等排查工作，严格把控公开公示内容质量。

（四）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强化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指定专人对“走进常乐”微信公众号进行管理，定期更新审查、维护工作，确保网站信息发布及时、规范。二是规范平台运行管理。认真贯彻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要求，聚焦岗位职责加强监督管理，确保信息发布规范有序。三是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线上依托政务新媒体，及时推送群众最关心的惠民惠农政策，线下利用政务、村务公开栏，重点公开财务收支、集体资产资源处置、惠农政策落实等，不断提升群众的知晓率。

（五）监督保障情况。常乐镇严格遵循政务公开基本原则，做到“依法公开、真实公正、注重实效、有力监督”。将政务公开工作列入镇效能目标考核，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畅通举报渠道，在方便群众办事的同时接受群众监督。今年未出现由于政府信息公开被追责问责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今年以来，我镇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对照《条例》，仍存在一定的不足：**一是**部分栏目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针对上述问题，这一年我镇切实补齐短板，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着力从以下方面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持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把主动公开作为常态工作去开展，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村务公开栏等途径开展政策解读，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和监督权。**二是**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坚持“谁提供、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管理流程，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内容真实可靠，数据“统得出、报得准、可核查”。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网站：<http://www.spt.gov.cn>）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常乐镇人民政府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常乐镇人民政府 212 室；邮编：755000；联系电话：0955-7649 215；电子邮箱：zwsc1zbgs@163.com）。